



Ada Taylor

13/03/2008 15:12

To <bestrong@fhb.gov.hk>

cc

bcc

Subject 對於醫療融資的意見

Urgent Return receipt Sign Encrypt

周局長；

你好，本人剛剛閱讀了醫療融資方案的重點。對於醫療儲蓄保險，本人有以下意見。當中的潛在問題，周局長實在不容忽視。

首先，這筆儲蓄款項，供款人不能取回，本人對此實在很有保留。假如供款人死後，餘額才撥入遺產裡，對當時人來說，已經毫無意義了。我會建議定一個年齡，假如過了該年齡後，供款還有餘額的話，應該全數退給供款人。錢是屬於供款人的，取回餘額也是合情合理。人也死了，錢撥入遺產又有何用？對收入低的人來說，每個月5%也不可以說是小數目。希望局長三思。

另外，保險公司的操守，也是本人擔憂的地方。美國醫療融資曾有類似情況，有美國保險公司爲了保障自身利益，利用條文及法律漏洞，讓應該得到保障的病人，不能得到任何保金。本人覺得相同情況也可以在香港發生。且看強積金，某些銀行的操守，同樣令人汗顏。不合理的高行政費用，加上極不合理的投資回報。試問對於保險公司如何管理醫療保險，又怎能夠投以信心？

希望局長能夠抽出寶貴的時間，看看這篇小市民的心聲。

小市民
劉艾達上

Access your files from anywhere with Windows Live SkyDrive! [Sign up now and get 5GB of space FREE!](#)